

借钱伤了友情 检察官耐心调解

本报讯(记者 刘友旺 通讯员 曹慧)“我爸的心结终于解开了,他腿脚不便,一直催促我当面感谢……”3名好友因借款和担保问题对簿公堂,其中保证人刘乙觉得自己“冤屈”,向检察机关申请监督。7月1日,阳曲县检察院消息,经承办检察官耐心调解,大家冰释前嫌,刘乙的儿子送上锦旗,为这起借款纠纷画上了句号。

刘甲、刘乙和李三(均为化名),是多年同村好友。2013年,刘甲向李三借款3万元,承诺3个月后本息一并归还。为帮刘甲顺利筹款,好友刘乙作为保证人在借条上

签名捺印。借款期满后,刘甲不仅不还钱,还拒绝接听李三和刘乙的电话。2021年4月,李三将刘甲、刘乙诉至法院。

庭审时,刘甲经法庭传票传唤,无正当理由拒不到庭。刘乙认为,借条对借款期限没有约定,且借条破损,有拼接和修改痕迹,存在伪造、变造嫌疑;李三隐瞒刘甲已偿还2万元借款事实,属于恶意诉讼;刘甲胞弟已经同意代刘乙为借款承担保证责任。因此,他觉得不应将自己列为被告。

经审查,刘甲实际还款1万元,法院随即判决刘甲偿还剩余钱款,刘乙承担保证

责任。判决生效后,李三多次到刘乙家,要求其还款,刘乙于今年4月向阳曲县检察院申请民事监督。

“因为小额借款问题,导致3人多年的友情‘受伤’”,承办检察官立即调阅案卷,查看双方全部证据材料,发现借条外形完好、内容完整清晰、没有改动痕迹。同时,刘甲胞弟虽做过保证承诺,但不足否认刘乙的保证责任。原审判决无误,案件不符合监督条件。

虽然案件至此可依法办结,但检察官秉持“如我在诉”工作理念,力争实现案结

事了人和。为此,检察官积极寻找债务人刘甲踪迹,讲述好友因借款分道扬镳甚至反目成仇的现状,并释明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对自己及家人工作、生活的严重影响;主动联系刘甲胞弟,讲明刘甲面临的经济困难和好友谴责的尴尬境地;积极与债权人李三沟通协调,提出由刘甲分期偿还借款的可行性解决意见。

最终,经过耐心细致的释法说理,检察官将三人从剑拔弩张的边缘拉回。刘甲等人回归理性,采纳检察官的调解建议,恢复了正常交往。

小店区开展食品会销专项检查

本报讯(记者 司勇)7月1日小店区消息,连日来,小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开展食品会销场所专项检查工作,进一步落实全国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部署要求,增强老年人防范保健食品虚假宣传的意识,维护老年群体合法权益,守好老年人的“钱袋子”。

检查中,检查人员要求经营者证照公示上墙,建立完善进货查验制度,确保所售食品源头可查、渠道合法,不经营假冒伪劣、“三无”、过期食品;与经营者签订规范经营承诺书,杜绝以违法会销、电话营销、

健康讲座、组织旅游等形式,明示或暗示保健食品或普通食品有保健功能;向消费者发放老年人食品防骗宣传资料,提示“保健食品不是药物,不能代替药物治疗疾病”,倡导科学理性消费。目前,该局出动检查人员72人次,检查食品保健品经营单位33家,签订承诺书33份,发放宣传资料180余份,下达责令改正通知书3份,拟立案1起。

此次专项检查提升了老年群体对保健食品的科学认知和鉴别能力,规范了保健食品市场经营秩序,营造了浓厚的食品防骗宣传氛围。

发福利打幌子

本报讯(记者 刘友旺)一团伙以免费领取过节福利为幌子,将老年人骗到现场,进而引诱购买所谓的保健品和药品。7月1日,周某、王某等8名团伙成员,因涉嫌诈骗罪被小店区检察院批准逮捕。

今年5月,河北省石家庄市人周某和江苏省睢宁县人王某,在我市小店区一小区居民楼内的租赁房屋内,开设公司、雇用业务员,预谋对老年人实施诈骗。该团伙采取电话访问方式寻找作案目标,然后以某米业公司售后部门发放过节福利为由,将被骗老年人接到出租屋。

引诱老人购药

行骗过程中,团伙安排专人负责提供所谓的保健品和药品,并安排“讲师”和“托儿”在现场“现身说法”,通过专门设计的“脚本”虚构产品的功效,引诱老年人购买无任何效果的保健品和“三无”药品。

经查,近两个月时间里,该团伙共骗了21位老人39万余元。目前,案件正在进一步侦查中。

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

警方夜查治安 查封6家违规场所

本报讯(记者 辛欣 通讯员 黄娜 文/摄)7月1日晚,柳巷派出所联合公安迎泽分局治安管理大队、柳巷责任区刑警队清查辖区治安乱点,重点检查日租房密集的小区楼群,排查安全隐患,共查封6家违规经营场所。

当天,全市公安机关开展夏季治安打击整治“百日行动”动员部署会后,柳巷派出所快速落实安排,结合柳巷地区治安复杂特点,决定连夜开展治安乱点清查行动。

当晚10时30分,夜查行动开始,柳巷派出所联合公安迎泽分局治安管理大队、柳巷责任区刑警队,对柳巷地区外来人员和日租房密集的重点小区楼群开展集中清查,落实实名登记制度,排查整治消防治安隐患。在柳巷南路盘古一号公寓楼内,民警发现有违规经营日租房的现象,且未对房客实名登记,先后查封了6家此类违规经营场所。

在夜查行动中,民警共检查135户日租房、3家酒店、2家足疗店,排查外来人员267人,并发放隐患整改通知书13份。



民警在日租房密集的小区楼群开展治安清查。

开车“打盹”酿事故 高速行驶别硬撑

本报讯(记者 张晋峰 通讯员 庞宇)司机张某和同事驾车从朔州到我市出差,结果午后犯困,一头撞在了前方正常行驶的货车上,幸亏两人都系着安全带,才没有受伤。7月2日,高速交警五支队通报了这起典型事故,提醒大家切忌疲劳驾驶。

6月21日中午1时30分许,高速交警五支队四大队接到报警,称二广高速主线太原方向,发生一起追尾事故。民警很快赶到现场,看到一辆红色货车和一辆白色轿车一前一后,停在应急车道内。民警询问得知,晋A

牌照白色轿车驾驶人张某和同事,从朔州出发来我市行驶到事发路段时,张某开始打瞌睡,就在闭眼的几秒钟内,车辆从中间车道偏移,径直撞上了在前方右侧车道正常行驶的红色货车。

最终,交警认定张某负事故的全部责任,同时提醒大家,夏季天气炎热,容易使人困倦,因此在上高速公路行驶前,要保证充足的睡眠,同时要合理安排行程,尽量避免在午后、凌晨等最容易犯困的时间段驾车行驶。

自卸车神秘“消失” 法院执行“重见天日”

本报讯(记者 陈珊 通讯员 杜天亮)6辆10米长,15吨重的大型自卸车竟然凭空“消失”,7月1日,记者从尖草坪区法院了解到,为了寻找这些“大家伙”,执行法官历经半年辛苦查找,终于让它们“重见天日”。

2018年,宋某与某商贸有限公司签订合同分期付款购买大型自卸车。第二年,由于投资失败,宋某断供,商贸公司将他告上法庭。2020年12月28日,尖草坪区法院判决宋某支付商贸公司购车首付分期款本息共计300余万元。之后,宋某找各种理由不予履行判决生效的义务。

2021年6月26日,案件进入执行程序,执行法官将双方叫到了法院,希望协商解决此案,宋某当场表示同意交付8台自卸车用以抵债。之后,宋某迟迟未能交付约定好的车辆,执行法官多次与他联系沟通,他也是敷衍了事。

今年2月,法院向宋某采取强制措施,果断向他下达拘留决定书。看法院动了真格,宋某表示,8辆自卸车,他手上只有2辆,剩余6辆由他的前妻经营管理,现在也完全联系不上前妻。这些车现在在哪儿停放、是否还在运营,他完全不清楚。

今年6月,经过执行法官半年来的仔细查找,发现有3辆涉案车辆停放在古交市的一个废弃工厂内。从早上8时到晚上10时,执行法官现场指挥,历经15个小时,终于将3辆自卸车全部拖走,并指定申请人保管车辆。

案件暂时告一段落,但执行工作远远没有结束。得知法院找到了其中的3辆车,宋某满心欢喜,自己身上的担子终于少了一部分,6月28日,宋某为法官送去了锦旗,表示会积极配合法院工作,早日履行义务。申请人商贸公司也派出代表送去锦旗,为执行干警的锲而不舍表示感谢。

修房屋打伤邻居 联合调解暖民心

本报讯(记者 刘友旺 通讯员 崔炎)因为修盖房屋,邻居之间发生口角,其中一户将对方打成轻伤二级,涉嫌故意伤害罪。7月2日,晋源区检察院通报,该院联动公安、街道等相关单位主动介入调解这起“小案”,促使当事人达成和解协议,并对犯罪嫌疑人做出不起诉决定,有效修复了双方的关系。

犯罪嫌疑人姜某和被害人郝大爷是邻居,双方在房屋修盖问题上长期存在积怨。2021年2月17日,双方再次争吵,20多岁的姜某与郝大爷发生拉扯,并在冲动之下与前来串门的朋友侯某一起,动手殴打使其受伤。经司法鉴定,郝大爷右膝关节损伤,构成轻伤二级。

今年4月,姜某、侯某因涉嫌故意伤害罪,被移送晋源区检察院审查起诉。考虑到嫌疑人姜某刚大学毕业,承办检察官决定将矛盾化解贯穿案件办理的始终。随即,该院主动邀请公安、街道、信访、村“两委”以

及律师事务所等相关单位人员,召开诉前联合调解。

在前两次调解中,双方因赔偿金额差距太大,没能达成和解。第三次,各单位人员从不同角度、侧重点展开调解。承办检察官阐明了事实、证据以及刑事和解对案件的影响,引导双方合理表达诉求;村“两委”人员从当事人双方翻盖房屋问题的根源着手,提出可行性的解决意见;律师依照法律,就案件起诉后赔偿数额的计算标准向被害人进行说明。

最终,经过各方两个多月的努力,双方当事人回归理性平和。姜某、侯某对被害人郝大爷表达了真诚歉意,并同意赔偿16万元,取得被害人谅解,双方握手言和。随后,该院经听证,决定对姜某、侯某做不起诉处理,承办检察官来到村子,宣读了不起诉决定书。

通过这次联动调解,双方多年的积怨也得到彻底化解,恢复了正常的邻里往来。